**音乐与舞蹈学院**

**2022-2023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音乐与舞蹈学院2022-2023年度坚持学校办学思想和定位，坚持应用型人才培养，以提升教学质量为核心工作，始终把提高本科教育质量放在首位，坚持内涵发展，坚持教学与科研并重，坚持三全育人思想，全面落实课程思政教育，不断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改革教学方式与方法，教学管理不断规范、教学质量稳步提升，办学影响不断扩大。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及服务面向**

音乐与舞蹈学院致力于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四自”精神，较系统地掌握专业基础理论，熟练掌握专业基础知识和技能，并具备一定的音乐表演能力，能在专业文艺团体、教育机构、企事业文化机构等相关部门，从事音乐表演、教学与研究、文化活动组织与策划等方面的工作。结合音乐与舞蹈学院专业特点和市场需求，致力于培养能演、能编、能教的“三能人才”，努力培养能站好讲台与舞台的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音乐与舞蹈学院现有音乐表演、音乐学、舞蹈编导三个艺术类本科专业。其中音乐学专业和舞蹈编导专业分别于2020年和2021年被遴选为湖南省本科一流专业，音乐表演专业2019年被遴选为校级综合试点改革专业，2020年被遴选为校级特色专业。

根据专业教学、实践的特殊性，学院下设2个系4个专业教研室。2个系为音乐系和舞蹈系；4个专业教研室为声乐教研室、器乐教研室、音乐理论教研室和舞蹈教研室，各教研室根据各自特点和需求分别开展教研活动。每个教研室承担各自专业方向的课程教学、教改与科研任务。

**（三）本科生源质量情况**

音乐与舞蹈学院三个本科专业，现有本科在校学生892人，其中音乐表演专业240人，音乐学（师范）专业405人，舞蹈编导专业247人。生源来自于省内及1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从录取的分数线来看，生源质量逐年向好。

二、师资与教学条件

**（一）师资队伍情况**

音乐与舞蹈学院坚持内培外引的人才战略，结合专业教学和学科发展需要，师资队伍结构不断优化，整体水平逐步提高，初步形成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精干高效，富有活力”的教师队伍，并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

我院现有教职工48人，其中专任教师38人，外聘教师储备18人，专任教师中教授3名，博士4名，在读博士5名；具有硕士学位的28人，占教师总数的73.7%；高级职称人员15人，占教师总数的39.5%，其中正高3人，占7.9%；副高12人，占31.6%。专任教师中海外高校毕业人数5名，占13.2%。引进高层次人才1名，支持5名青年教师攻读博士学位，组织教师短期培训（含线上培训）148人次。

**（二）主讲教师情况**

2022-2023学年承担本科教学的教师中教授占7.9%，高级职称教师开授本科课程的比例达100%。本学院主讲教师有38人，承担了学院三个专业的主要课堂教学任务。主讲教师在本学年度不断通过比赛来提升教学水平。如：沈畅老师获湖南省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三等奖，获校级信息化教学竞赛一等奖，指导学生曹欣荣获2022湖南省普通高校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三等奖，指导学生马雯、 崔金鹰获学校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二等奖；罗莎老师获湖南省第三届教学创新大赛二等奖，获湖南女子学院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获首届中国女子高等院校联盟教学成果二等奖，获湖南女子学院第九届“互联网+”比赛一等奖。2023年指导学生获湖南省教育厅高校“青春学习堂”短视频大赛三等奖，指导学生艾美馨获湖南女子学院第八届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三等奖；张偲偲老师指导学生参加湖南省第十届本科院校音乐舞蹈专业学生三独比赛获得一等奖，本人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指导学生参加第九届青年文化艺术节舞蹈比赛获得银奖，指导学生参加“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校级一等奖；于彬彬老师伴奏的学生在湖南省第十届本科院校音乐舞蹈专业学生三独独唱比赛中获一等奖，本人获优秀伴奏奖；段姗老师获校校级信息化教学竞赛一等奖。黄旻老师指导学生参加“建行杯”第九届湖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得省级一等奖，国家铜奖，实现我校零的突破。指导学生参加第十八届湖南省“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得科技创新B类省级银奖，实现我校此赛道零的突破。指导学生获得2013年国家级大学生创业帮扶计划资助项目。

1. **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音乐与舞蹈学院始终将改善教学条件，提升教学质量作为工作核心任务。在教学经费使用中也充分体现了这一原则。如投入478000元建设臻美楼电脑音乐教室，美化臻美楼大厅，建设实验剧场、声学音乐厅、合唱排练厅、舞蹈排练厅等，大大提升了校内实训场所的品质。

**（四）教学行政用房基本情况**

学院非常重视艺术类专业教学条件建设，将臻美楼和尚乐楼作为音乐与舞蹈学院各专业的理论与实践教学场所，另在新落成的实训中心增加了实验剧场、音乐厅、合唱排练厅和舞蹈排练厅。在优化配置，所有用房优先教学的原则下，投入50万将臻美楼原来的服装道具仓库改造成电脑音乐实训室，利用现代化的设备和软件为音乐课程注入新的活力，改善了办学条件。通过优化调整，改造了一间会议室和一间资料室。

**（五）教学设备基本情况**

本年度音乐与舞蹈实训教学条件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新落成了占地1500平方米的高规格实验剧场，600平方米的声学音乐厅，200平方米的合唱排练厅以及六个总计1020平方米的舞蹈排练厅，音乐学专业教师教育课程所需的语言技能实训室、书写技能实训室和微格教学实训室均建设完毕。加之臻美楼的电脑音乐实训室、声乐实训室、钢琴实训室、器乐实训室、学生琴房，以及尚乐楼的合唱排练厅和器乐排练厅，实训场地与实训设备均有了质的提升，办学条件越来越好。为加强教学设备的管理，我院制订了《音乐舞蹈学院实训室管理制度》，并配备了2名专职实训室及仪器设备管理员，严格按照校、院两级实训室管理制度进行管理。

**（六）图书资料基本情况**

学校加大对图书馆的投入，不断改善图书馆条件，充实了图书资源，优化了学习环境，积极建设数字化图书馆，实现传统图书馆向数字化图书馆的转变。音乐与舞蹈学院的专业图书、资料也得到了有效的补充和丰富。音乐与舞蹈学院有三个专业，分别为音乐学（师范）、音乐表演和舞蹈编导，归为音乐与舞蹈两大类别。图书馆目前的藏书中音乐类有43682册，舞蹈类有1494册，共计45176册；其中教材或教师教材参考书2701册，电子图书17619册。保证了教师与学生的使用需求。另外，图书馆提升服务品质，安排了专门的工作人员联系学院，根据学院学科建设需要、老师的科研和教学需要购买图书、资料，学院收集了一线老师图书、资料信息并反馈给图书馆，图书馆进行精准采购，目前已完成了绝大部分采购，尚未采购的已列入下批采购计划。这种图书馆和学院的联动机制大大提升了图书采购的匹配度和适用性。

1. **信息资源建设及应用情况**

学院建设了电脑音乐制作实训室，在实训室建设上与信息技术接轨。沈畅老师教授的音乐教学法课程，建设了音乐教学案例库，为教材教法的授课储备了优质资源。同时学院提倡老师们在学习通上建课，让信息平台更好地为教学服务。也让老师们有信息技术使用的习惯，提升信息技术使用的水平。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专业建设情况**

我院以社会需求为导向，结合学校的办学指导思想、办学特色定位和专业建设实际，坚持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原则，适时调整专业办学思路，明确人才培养目标。构建出以加强艺术素养为基础，以强化专业理论与专业综合技能为重点，以提高学生艺术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为核心的艺术类专业人才培养模式，不断优化人才培养方案，达到“知识、能力、素质与情怀”三位一体的人才培养目标，充分体现“能演、能编、能教”的人才培养特色，不断凝练和打造特色品牌。不断完善和规范师范专业教育教学。

**（二）课程建设情况**

**1.制订专业规划**

专业建设规划是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目标制定的指导性纲领。我院专业建设目标：

一是努力办好音乐表演、音乐学、舞蹈编导本科专业。树立“以人为本、多学科综合”的新文科教育理念，坚持以教学为中心，以人才培养为根本，培养符合社会需求的高素质应用型艺术人才；二是不断完善师资结构。通过内培外引，努力提高教师学历结构，引进相关专业博士、学科带头人及学术骨干，构建学科研究团队，力争取得突出科研成果，扩大社会影响力；三是加大教学改革力度。结合社会发展与文化建设的需要，不断修订和完善人才培养方案，优化学科课程设置；四是高度重视科学研究。实行科研“导师制”，采用传帮带的方法，使教师科研水平整体提高。鼓励支持专业教师积极参加各学术团体、各种类型的学术研讨活动，并支持专业教师积极参加国内外学术交流会议，营造一个良好的科研氛围；五是不断促进校企合作和产教融合。进一步以省会企事业文化为基础，以弘扬湖湘文化艺术为主体，争取与地方政府的沟通和支持，引进前沿文化的动态信息，拓展专业的影响，促进学科发展。

**2.优化培养方案**

根据艺术类专业特点，我院就人才培养方案进行了广泛的论证和大量的市场调查，并积极借鉴兄弟院校同类专业在人才培养方案方面的经验，结合学校特色和学生实际情况，不断优化人才培养方案。我院艺术类专业人才培养目标整体来说就是：符合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具有“四自”精神、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系统掌握音乐、舞蹈基本理论和相关知识，具备音乐、舞蹈的基本技能，能胜任专业文艺团体、 相关部门机构的音乐表演、音乐教学、舞蹈编导、文化管理与策划组织工作的应用型高素质人才。

积极构建“能演、能编、能教”的培养计划，在培养过程中始终贯穿“德艺双馨、内外兼修”的特色理念，积极构建“校内校外、课内课外、台上台下”的三结合培养模式”。按照人才培养方案，我院各专业实践课程开设率为100%。并制订了完整、合理的实践课程教学大纲、集中实践环节教学大纲和理论课程教学大纲。

今年我院在教务处的指导下，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中学教育专业认证标准》以及师范认证要求为依据，经过教研室骨干教师讨论、兄弟院校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研讨、专家论证、用人单位等环节对2022级各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进行了进一步的调整和优化。

音乐表演专业：音乐表演专业明确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突出专业特色，对人才培养方案进行修订。首先，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对课程类别、性质进行了调整。如：将钢琴即兴伴奏纳入专业必修课程；其次，课程名称的调整。课程名称更加凸显培养目标。如：声乐演奏艺术改名为声乐表演、钢琴演奏艺术改名为钢琴表演，器乐演奏艺术改名为器乐演奏，声乐艺术指导改为钢琴伴奏。最后，根据学生学习实际情况，民乐合奏由四个学期缩减为两个学期，增加器乐室内乐课程。通过修订人才培养方案更加彰显音乐表演专业的专业特色，构建合理的音乐表演专业课程体系。

舞蹈编导专业：以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从事舞蹈编导、教学、表演、研究等相关领域的高素质应用型舞蹈编导人才为目标。首先，对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对课程的整体架构进行了调整，将专业基础课、专业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分别进行了优化，突出舞蹈编导专业以人类社会活动为创作研究对象，课程设置在专业教学的基础上，打通相近学科专业的基础课程，并开设跨学科专业的交叉课程，促进人才培养由学科专业单一型向多学科融合型转变。其次，将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进行了进一步完善，使其更加贴合本专业人才培养的要求，在知识、能力、素质等方面既突出专业要求也注重综合培养。再次，将部分课程进行增减或合并，如：《导演与排练》课程缩减至两个学期；《中国舞蹈史》拓展为《中外舞蹈史》并将中国舞蹈史、外国舞蹈史、舞蹈欣赏三个内容融合为《中外舞蹈史与作品赏析》，将课程中有重叠的部分进行融合，有效提升教学效率；将《舞蹈编导理论与技术》增加一个学期，前期注重基础理论与技术教学，后期注重综合运用理论与技术的教学，凸显编导专业特色，并注重由浅至深、由简至繁的教学逻辑；在第一个学期多增加了两门课程，以更好的铺垫基础教学，为后期进阶打下更全面的基础；将第三学年的课程进行了较大调整，由于以往每学期课程分配不太均衡，以致某学年某学期的专业课业特别繁重，所以综合考量每个学期的实际情况，尽可能合理、科学分配。

音乐学专业：以师范认证为目标，凸显音乐教师人才培养。首先，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对课程的类别、性质作了适当的调整。如：将教育学、教育心理学、教育政策法规与教师职业道德放到了专业基础课中，使教师教育课程在每种课程类别中都有呈现。其次，体现课程融合。如：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音乐欣赏三门课程融合为中国音乐史与名作赏析、西方音乐史与名作赏析，将课程中有重叠的部分进行融合，可以提升教学效率，同时也可以拓展教学内容。再次，课程名称的调整。确保课程更加聚焦培养目标。如：舞蹈创编改为校园舞蹈编创；声乐艺术指导改为钢琴伴奏。最后，补充了几门课程。为了拓宽学生的音乐视野，增加了外国民族民间音乐的课程，将开设两个学期的中国民族民间音乐（一）（二）缩减成了开设一个学期的中国民族民间音乐，其中中国民歌的教授内容在选修课程中国传统民歌中体现。同时，关注了2022版艺术课程标准，增加了影视与流行音乐赏析、戏曲名作赏析、音乐剧名作赏析等课程，适应中学艺术课程音乐、美术、舞蹈、戏剧、影视融合的大趋势。从而构建合理、先进的教师教育课程体系。在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制定上在请教专家指导的基础上，专业负责人和课程团队核心教师不断推敲、修改，逐字逐句琢磨、敲定，该部分内容的撰写得到了专家的肯定。

**3.加强课程建设**

本年度针对专业具体情况，不断加强一流课程建设，在2020年成功申报的声湘舞台、奥尔夫教学法、舞蹈编导、声乐演唱与技巧等四门省级本科一流课程的基础上，2021年新增了音乐教学法省级本科一流课程。同时，我院对各专业部分课程内容、授课形式及考试方法做了以下改革：

1.在音乐表演专业实践课程——专业实习中，增设声乐艺术指导内容，即开设声乐作品钢琴伴奏课程，由有经验的钢琴教师为3、4年级学生进行艺术指导和作品钢琴伴奏。通过这一课程帮助提升学生的演唱实践水平，并解决专业考试中的实际伴奏问题。本课程在5、6、7学期开设，每周2课时2（8—10人1组），每学期集中开设8周。

2.开设声湘舞台课程，我院青年声乐教师和舞蹈教师联合授课。

3.在音乐学专业小组课声乐普修课程的基础上，根据学生成绩在第2、3、4学年开设少量个别课，通过考试成绩按照10%的比例出小课，既促进每位学生的声乐技能提高，又可兼顾到少数专业突出学生参加音乐学本科专业学生基本功展示的比赛需求。

4.为配合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实施，组织专业授课教师对人才培养方案中的所有课程重新修订了教学大纲，明确规定了该门课程在整个培养体系中的作用和地位，学生通过该课程学习应掌握的知识、能力、素质等方面的要求，在教学内容、教学方式方法、教学时数、考试形式等方面均作出了详细的说明，有力地指导和规范了专业课程教学。尤其是音乐学师范专业，结合教育部师范专业认证要求，积极开展调查研究，对音乐学师范专业培养方案，培养模式、教学大纲进行了全面的修订与改革，目前实施情况良好。

**（三）教材建设、管理与使用情况**

音乐与舞蹈学院教材选用和评价贯彻执行《湖南女子学院教材选用评价制度》和《湖南女子学院教材管理办法》。规范了教材选用与评价的程序，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和课程教学大纲，严格遵循“平价适用”“选精选优”“统一组织”等教材选用原则，实行专任教师集体推荐、教研室集中商议、专业负责人严格把关等教材选用程序，后报学院教务办并交至教务处审核。在教材选择上做到了规划教材，优秀教材，最新教材的选择原则。

每学期末组织教师和学生对同一课程不同版本的教材进行广泛调查、评价和论证，了解教材使用效果，并进行反馈，指导下学期教材的征订与使用，确保高质量、高水平的精品教材进入课堂。教材选用与评价制度科学合理、执行严格。

近年来，我院使用公开出版的专业教材40种，其中省部级规划和获奖教材11种，占28.2%，近3年出版的教材4种，占10.3%。尽量推荐使用马工程教材。教材选用符合教学大纲要求。

**（四）课堂教学情况**

根据艺术类专业的特殊性，我院各专业对专业核心课采用了多种课堂教学形式，以保证不同专业根据其培养目标采取适合的教学形式。

音乐表演专业主专业课（声乐、钢琴、器乐）采取一对四小组课和一对一小课两种授课形式。两种授课形式按照成绩和每学年开出的比例进行划分，以此鼓励学生的专业学习积极性。具体操作如下：以声乐专业方向学生为例，一年级第一学期全体声乐专业学生开设一对四小组课，根据学生期末专业成绩，第二学期按60%的比例开设一对一小课，之后的每个学期均按上学期末的考试成绩的60%开设小课，以此激励学生的专业学习劲头。其他专业方向同上。

音乐学专业学生弹唱能力是其核心专业能力，声乐课、钢琴课为专业课中核心课程，器乐课作为选修课程。声乐课、钢琴课均采取小组课和小课两种授课形式。声乐课在一年级第一学期全体音乐学专业学生开设一对五小组课，之后的每个学期按照前一个学期声乐专业方向学生期末考试成绩的10%开设一对一小课；钢琴课在一年级第一学期钢琴专业方向学生开设一对四小组课，以后根据学生期末考试成绩按照20%的比例开设一对一小课。非钢琴专业方向的学生开设大组课。

舞蹈编导专业普遍采用分组上课形式，每组人数不超过20人，从而保证教学质量。

**（五）实践教学情况**

**1.加强校内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

根据艺术类专业人才培养目标注重学生艺术实践能力的特点，臻美楼和尚乐楼作为音乐与舞蹈学院各专业主要的教学、实训场所，在学校的大力支持下，新增了实验剧场、音乐厅、合唱排练厅和舞蹈排练厅等校内实训场所，大大提升了学生在校内实训的条件和环境。另外，本院各专业在各类专业剧院、表演团体、 文化艺术公司、中学校建立了10余个校外实习基地。如：湖南省演艺集团、长沙市歌舞剧院、周南实验中学、雅礼外国语学校、师大附中雨花学校、长郡雨花外国语洪塘学校、雨花实验中学、澧县一中，长沙望城星城学校等，并于这些单位和学校签订了校企合作协议和实习基地协议。19级音乐学、音乐表演、舞蹈编导学生实习情况良好，校外实习基地能满足学生的专业实习需要。

### **2.严格按教学大纲要求开展实践教学**

在培养方案制定过程中，注重实践教学。音乐表演、音乐学、舞蹈编导专业集中性实践教学与课内实践教学总课时分别占到专业课程教学的39.7%、39.8%、41.9%，实践教学严格根据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进行，坚持课内实践教学环节和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的有机结合，各专业实践课程开出率为100%。

### **3.广泛开展综合艺术创新实践活动**

本专业采用课内与课外结合、学校与企事业文化机构结合等方法开展艺术实践活动，拓展学生的专业技能，增强学生的专业实践能力。

第一，积极引导学生参加创新创业项目，并取得突破性成绩。第九届湖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以“我敢闯，我会创”为主题，我院由黄旻老师指导，徐安心同学负责的项目《轻越弦——千年月琴的传承与新生》首次在高教主赛道荣获金奖，拿到了我校历史以来的最好成绩；更成为了湖南省史上第一个入选国赛的音乐类项目。近年来，我院严格按照学校要求，强化以双创竞赛为依托 深化“敢闯会创”的高素质人才培养，从顶层设计、政策支持、经费保障等多方面持续发力，整合优质资源，优化赛事组织，赋能学生成长；同时，积极做好国赛备赛组织以及项目精准打磨等工作，力争取得更大成绩。罗莎老师、张偲偲老师指导学生参加“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校级一等奖。

第二，充分利用第二课堂，辅导学生组织、策划、参加各类比赛演出活动。积极引导学生进行节目策划，并且自编、自导、自演。

第三，为学生的专业创新实践开辟实训平台，建立了以学生为主体的女子合唱团、女子舞蹈队、女子民乐队、非遗传承队等艺术团体，延伸了学生专业实践舞台。

第四，在假期中安排学生赴企事业单位进行社会调查和专业创新实践，增强学生的社会实践意识，提高个人综合能力和社会适应能力。

第五，实训室室和实训基地课余对学生全面开放，让学生形成自主学习的氛围。通过设计新课题，开展实践实训、作品制作、表演竞赛，开发学生的创新能力，提高学生自主学习的能力。

### **4.积极与企事业单位合作开展专业实习与实训**

学院与学校积极搭建平台，为学生联系相关文化机构开展一线见习，并安排专门人员进行专业指导。本专业先后与我省著名演艺机构湖南省演艺集团、长沙市歌舞剧院等10多个单位建立了艺术实践长期合作关系，并且有的学生已与其签订演出合同。实习时间和内容有保证，派专、兼职教师指导，大大提升了学生的专业技能和艺术实践能力。

**5.提升毕业论文（设计）水平**

我院2023届毕业生的论文指导工作严格按照《湖南女子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暂行条例》（修订）的有关规定和部署执行，成立了2019级音乐表演、音乐学、舞蹈编导三个专业毕业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2019级本科毕业生毕业论文工作安排》，对毕业论文的选题、开题报告、论文撰写、中期检查、论文答辩均作了严格要求。

与此同时，积极开展2023届毕业论文论文启动工作，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切合实际，强调对学生思维方法和创新意识的要求，注重引导学生自己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绝大多数同学能结合自己的专业方向和专业实际选题。论文写作过程中鼓励学生参与社会实践，在实践中激发学生的问题意识，培养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音乐舞蹈学院本届本科毕业生共计264名，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共41人，为了保证指导质量，学院统筹安排，指导经验丰富的教师最多指导学生7人，年轻教师指导任务稍少一些。在论文指导过程中，指导教师根据学生的能力和条件因材施教，认真审阅论文，定期辅导答疑，及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能够准确把握学生毕业论文写作的进度和质量，达到了提高学生专业学术水平与具有初步科研能力的目的，体现了培养要求。为了提升毕业设计文本的质量，去年对毕业设计的文本要求进行了改版，使用情况良好，毕业论文、毕业设计的整体情况有了较大的提升，检查也得到了督导的肯定。

**（六）教学改革情况**

 **1.积极探索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的改革**

根据艺术类专业教学的特殊性，音乐表演专业的主专业课程授课方式采用考试成绩与授课形式相对应、学生基础与授课内容相结合的方法。根据学生第一学年的期末成绩，分为“一对一”、“一对四”两种授课方式，老师可根据学生情况进行选择，学生也可根据自己条件选择老师。学生为了争取“一对一”的上课机会，形成勤学苦练、你追我赶的学习风气；老师为了争取条件好、基础好的学生也刻苦钻研、爱岗敬业，从而提升专业老师的教学水平。通过这一授课形式，大大提高了人才培养质量。舞蹈编导专业采取分组上课的形式，针对学生实际情况进行专业教学。音乐学专业侧重于音乐理论及基本素质的培养，主要采取专业核心课普开的大课方式进行教学。在个别课程中，采取小组授课形式，通过考试成绩按照10%的比例开设少量个别课，以培养专业突出的学生，彰显因材施教的教育原则。

 教学过程中，艺术类各专业采取课堂结合实践、实训结合表演等教学方法，建立适合专业教学的开放式教学体系。鼓励教师采用多媒体教学手段，使学生从感性到理性较好掌握所学知识技能，启发学生的主观能动性。同时，我院还引入现场排练教学、作品教学，打破传统的课堂教学方法，采用启发式、互动性的情景模式教学，使学生在主动参与中掌握艺术专业各种基本技能。如在声乐剧目排练、声乐演唱课程中，让学生扮演角色，加深内心体验，运用表演体会情境的启发法；在合唱与指挥、钢琴基础、声乐基础等课程中运用语言描绘情境的启发法，提高感知的效应，激起情感，促进学生进入特定的教学情境之中。通过教与学的双边活动，充分挖掘和培养学生的艺术个性，引导学生提高整体专业技术能力，为学生将来走向社会参与竞争，发挥个人艺术特长打下扎实基础。

**2.依托教学质量年，深化教学改革**

音乐舞蹈学院重视教学质量建设，立项建设了一批“质量工程”项目。在学科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创新型人才培养等方面进行了大胆的探索与尝试。一是依托校级重点学科、重点专业、特色专业、精品课程和重点建设课程建设，进一步深化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改革，提高本科教学质量；二是将教师各类教改课题的研究成果应用于教学，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和课程教学模式，全面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三是指导本科生进行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吸纳学生与老师一起从事科研项目的研究，培养学生的研究性学习能力和创新能力。

**（七）省级以上教学成果获奖情况及教改项目情况**

本年度我院以“以赛促教”的指导思想，积极组织与推荐老师参加各级各类教学比赛，成绩斐然。我院学生参加湖南省三独比赛获得4个1等奖，3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的好成绩。多名教师获得优秀指导老师奖；沈畅老师获湖南省高校信息化教学竞赛三等奖，获校级信息化教学竞赛一等奖，指导学生曹欣荣获2022湖南省普通高校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三等奖，指导学生马雯、 崔金鹰获学校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二等奖；罗莎老师获湖南省第三届教学创新大赛二等奖，获湖南女子学院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获首届中国女子高等院校联盟教学成果二等奖，获湖南女子学院第九届“互联网+”比赛一等奖。2023年指导学生获湖南省教育厅高校“青春学习堂”短视频大赛三等奖，指导学生艾美馨获湖南女子学院第八届师范生教学技能竞赛三等奖；张偲偲老师指导学生参加湖南省第十届本科院校音乐舞蹈专业学生三独比赛获得一等奖，本人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指导学生参加第九届青年文化艺术节舞蹈比赛获得银奖，指导学生参加“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校级一等奖；于彬彬老师伴奏的学生在湖南省第十届本科院校音乐舞蹈专业学生三独独唱比赛中获一等奖，本人获优秀伴奏奖；段姗老师获校校级信息化教学竞赛一等奖。黄旻老师指导学生参加“建行杯”第九届湖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得省级一等奖，国家铜奖，实现我校零的突破。指导学生参加第十八届湖南省“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得科技创新B类省级银奖，实现我校此赛道零的突破。指导学生获得2013年国家级大学生创业帮扶计划资助项目。

本着科研促教学的精神，本院教师正确处理教学与科研的关系，积极多角度、多方位地进行教学研究工作，在保证教育教学质量的基础上，积极申报教研课题，撰写科研论文，在各级各类期刊上发表了一批高质量的教研、科研论文，在省内外产生了一定的影响。据不完全统计2022-2023年本院教师发表高水平论文7篇，其中C刊1篇，cssci扩展版2篇，省级教改课题2项，重点教改课题2项。

1. 专业培养能力
2. **各专业培养目标**
3. **音乐表演专业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立足湖南，面向全国，特别是西部、西北部地区，服务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理想信念坚定、家国情怀深厚，系统扎实地掌握音乐表演专业基础理论，熟练掌握音乐表演专业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有较强的音乐表演能力，能在文艺团体、企事业文化机构、各类学校等相关部门从事音乐表演、文化活动组织、管理、教育、策划等方面工作，具有创新意识的高素质应用型音乐表演人才。

1. **音乐学（师范）专业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适应国家基础教育改革和教师队伍建设重点大战略需求，立足湖南，面向全国，培养理想信念坚定，热爱教育事业，系统掌握音乐学科基础理论、基本技能，音乐教育规律，以及相关学科基础知识，具有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沟通协作能力、创新能力和自我发展能力，能够在中学胜任音乐教育教学、教研及管理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基础教育人才。

1. **舞蹈编导专业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湖南，面向全国，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理想信念坚定、家国情怀深厚，系统扎实地掌握舞蹈编创与导演方面的知识和能力，实践能力突出，综合素质优良，具有一定创新能力和团队协作能力，能在专业团体、文化馆站、中小学校、青少年宫、文化企业等单位从事舞蹈编导、教学、表演、研究等相关领域的高素质应用型舞蹈编导人才。

**（二）各专业教学条件**

**1.音乐表演专业教学条件**

音乐表演专业有专业教师11人，外聘教师16人，在校学生239人，生师比19.12%，核心课程均由校内老师担任，因音乐表演专业专业方向较多，特别是器乐方向的，所以一些较少专业如笙、小提琴等聘请的剧团或兄弟高校的对口专业教师参与教学。目前，师资队伍比较稳定，在未来几年还会通过外引内培优化师资结构。本专业拥有占地1500平方米的高规格实验剧场，600平方米的声学音乐厅，200平方米的合唱排练厅以及加之臻美楼的电脑音乐实训室、声乐实训室、钢琴实训室、器乐实训室、学生琴房，以及尚乐楼的合唱排练厅和器乐排练厅，实训场地与实训设备均有了质的提升，办学条件越来越好。

1. **音乐学（师范）专业教学条件**

音乐学（师范）专业有专业教师21人，外聘教师4人，在校学生407人，生师比17.7%，高级职称教师占比为52.47%，硕士及以上学位教师占比为85.77%，其中湖南省青年骨干教师3人，教师毕业于白俄罗斯音乐学院、北京师范大学等国内外一流艺术院校和师范院校，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和学缘结构比较合理。音乐学专业教师教育课程所需的语言技能实训室、书写技能实训室和微格教学实训室均建设完毕。音乐学科教学实训室已申请了建设计划，并向教务处提交了建设方案。

1. **舞蹈编导专业教学条件**

舞蹈编导专业有专业教师9人，外聘教师5人，在校学生247人，生师比21%，硕士及以上学位教师占比为88.9%，教师均毕业于国内外一流艺术院校，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和学缘结构比较合理。本专业现有六个总计1020平方米的高规格舞蹈排练厅，教学条件日趋成熟。

**（三）各专业人才培养**

**1.音乐表演专业人才培养**

音乐表演专业创办于1999年，2010年升格为本科专业，2018年音乐表演专业纳入校级十三五综合改革试点专业，并获批校级特色示范专业。本专业在湖南省演艺集团、长沙市歌舞剧院等单位建立长期校外实习、实践基地，为夯实学生专业技术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提供广阔实践、实习和实训平台。本专业聚焦于音乐表演行业领域，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学生毕业之后可以在文艺团体、企事业单位、艺术培训等相关部门，从事表演、策划、组织、管理、教学等方面的工作。

**2.音乐学（师范）专业人才培养**

音乐学（师范）本科专业创办于2012年，其前身为2003年创办的艺术教育专业（专科）， 2013年音乐学学科获批校级“十二五”重点建设学科，2020年音乐学专业获批湖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本专业立足省会基础教育资源优势，与省内知名重点中学建立合作育人基地，拥有校外实习基地9个。本专业聚焦于音乐教育与艺术培训等相关行业领域，培养高素质应用型基础教育人才，学生毕业之后可以从事音乐教育、艺术培训等相关领域工作。

**3.舞蹈编导专业人才培养**

舞蹈编导本科专业创办于2008年，其前身是1999年创办的舞蹈表演专科专业，2021年获批湖南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本专业现拥有校内高规格专业舞蹈实训室6个，以及提升专业实践能力的音乐厅、排练厅、剧场等艺术实践场地，在湖南省演艺集团、长沙市歌舞剧院等单位建立长期校外实习、实践基地。本专业聚焦于舞蹈编导相关的行业领域，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学生毕业之后可以在专业团体、文化馆站、中小学校、青少年宫、文化企业等单位从事舞蹈创作、表演、教学、研究等方面的工作。

五、质量保障体系

**（一）构建教学质量保障机制**

音乐与舞蹈学院坚持人才培养的中心地位，着力突出中心意识，构筑了健全稳固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充分发挥其对本科教学过程与质量目标的监督、调控、导向和激励的功能，增强广大教师的质量意识，初步构建了完善的教学质量保证体系。

### **1.制定并实施教师课程教学考核方案**

第一，认真开展中期教学检查。组织专业教师相互听课评课，并将综合性教学检查成绩记入教师教绩考核业绩，纳入教师年度专业技术考核，与年度评优、分配制度严格挂钩，同时作为教师进修、培训、晋职的主要条件之一，有力地促进了专业教学质量的提高。

第二，实行青年教师导师制。指导青年教师教学和科研，青年教师跟班听指导老师的课，指导教师对青年教师进行全方位培养和督查，直至所指导青年教师业务达标。

第三，实行新教师试讲评讲制。新教师上讲台前，先试讲，通过严格的业务考核，达到合格标准后才能正式上讲台授课。

### **2.学生课程考核评价规范**

我院严格执行《湖南女子学院考试管理规定》，加大考试管理力度，严格考试纪律。考前，学院召集老师和学生召开考风考纪教育动员大会，要求老师签署《试卷保密承诺书》，学生签署《诚信考试承诺书》；如发现泄题、舞弊，一经查实，按照《湖南女子学院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严肃办理。各班召开主题班会，辅导员对学生进行考风考纪教育。教师规范考试命题，阅卷评分程序化。部分专业必修课程已建立了试卷库，试卷题型多样，题量合理，覆盖面广，难易程度合理。根据《湖南女子学院期末考试试卷批阅及成绩报送要求》，试卷批阅采取流水作业形式，每份试卷上都有评阅人和复核人等至少两人以上的教师签名，保证了评阅过程的公开、公正。

### **3.教学过程监控措施得力**

为了加强教学秩序和质量的监控，成立了以院长﹑书记为组长，副院长为副组长，教学督导、教务办主任、各系主任、教研室主任为组员的教学秩序检查小组，对课程教学进行监督巡查：

一是检查教学准备情况。坚持每学期之初进行检查，检查内容为每位教师在进行课堂授课时教学材料是否完备。教学材料包括教学大纲、授课计划、教案、教学手册等，使之规范到位。二是检查日常课堂教学秩序。采取日值班制，察看当日教学情况，并进行意见反馈，及时处理教学问题与事故。三是监控课程教学环节。通过随堂听课、随时抽查、集中检查等形式对教师课堂教学、作业批改、考勤本、听课本、考试命题、制卷、阅卷、成绩录入、毕业论文（设计）指导等各个教学环节进行全程监督。

通过上述措施，规范教学过程，调动教师积极性，确保教育教学质量的逐步提高。

**（二）评建情况**

**1.开展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工作**

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和学校具体部署，开展学院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工作，在评估中心的指导下，教学副院长、教务办主任参加学校组织的数据采集培训会，深入了解数据采集的重要性、采集的方法、审核的步骤以及各部门之间数据的统一等工作要点，坚持数据真实、评建结合，圆满完成了2022-2023学年度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工作和师范专业认证各项数据填报工作。

**2.积极开展评建整改各项工作**

 组织相关教师积极开展教务处及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对教学检查各环节的检查和整改工作，整改工作各个环节都安排有序，责任明确，真正做到了“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

六、学生学习效果

 **（一）学生满意度**

我院采取学生教学周报表、学生网上评教、编制任课教师教学情况学生评议报告等措施开展学生满意度调查。通过满意度调查分析，我院学生对课程设置和教师教学满意度较高。从学生满意度调查结果来看：学生对教学管理、教学质量和培养方案满意度达到90%。绝大部分同学认为：专业培养目标符合个人就业规划；课程设置合理且门数适中；课程内容充实且难易适中；考核科学、规范，教学效果好。通过对我院教师的专业知识、技能、教学态度和方法等方面的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学生对学院教师课程教学评价优秀率为83.96%，良好率为100%。学生普遍认为：通过在校学习，掌握了专业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综合素质和综合能力得到了提高。

**（二）社会活动**

本院扎实推进各项社会实践活动、课外文化活动，鼓励学生参加各级专业和综合性比赛。努力搭建社会实践、艺术实践、生活实践平台，促进学生生活能力、工作能力、社会适应能力，艺术表演能力及教育能力的提高发展。围绕社团文化建设，引导学生积极投身社会实践，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同时，推进文化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学院积极组织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学院“七色花”志愿服务团队、“星梦”志愿服务团队、“太阳花”志愿服务团队持续深入社区、乡村开展艺术实践、志愿服务工作。学院“追寻印记·致敬美好”大学生红色精神寻访活动获2022年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精品项目立项。

**（三）学生体能测试**

本院积极组织学生开展趣味运动会、团体操表演等，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学校举办的运动会、“啦啦操”比赛、足球比赛、篮球比赛等，成立学院篮球队、足球队，学生养成了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和健康的生活方式，并逐步形成了热爱体育、崇尚运动、健康向上的良好风尚。经学校统一测试，98%以上学生达到了《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

**（四）毕业生就业**

本院在重视人才培养过程的同时，一直坚持学业标准，严把毕业关。在毕业生就业方面，学院重视毕业生择业观的教育，加强学生就业指导工作，成立了就业指导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就业工作计划和推进学生就业的具体措施。一方面，通过举办就业专题讲座、企业家论坛等活动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意识，树立在服务国家和社会中自我实现的职业观，培养学生的职业生涯规划意识。确立切实的就业目标；另一方面，通过进行毕业生就业问卷调查，针对学生就业意向，广泛联系就业岗位；与此同时，采取访企拓岗、校园招聘、网络招聘等多种手段扩大学生择业机会。组织学院专场招聘会，借晚会表演、艺术实践等邀请用人单位来校遴选优秀毕业生。截至2023年8月31日，19级音乐表演专业就业率92.16%，音乐学专业就业率83.00%，舞蹈编导专业本科毕业生97.83% 。

**（五）用人单位评价**

用人单位普遍认为学院毕业生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好，守纪律、懂规矩、能吃苦、肯奉献，积极工作，用的安心放心。不少单位主动向我们提出，今后要建立长期引进、接纳我校学生实习或工作。

七、特色发展

**（一）探索“课内课外、校内校外、台上台下”三结合的综合艺术实践体系**

根据艺术类重专业技能的特点，我院组织专业教师进行反复论证、大胆尝试，探索出实践教学与综合应用相结合的实践教学体系，形成了“课内课外、校内校外、台上台下”三结合的艺术类专业实践特色。

各专业的实践课程教学由课内实践与集中性实践两部分构成。在此基础上，通过统一安排，使课内的训练、观摩、表演与课程外的学生节目组织策划、自编自导自演、参赛、演出、艺术辅导等实践活动有机结合、相互深化。

艺术实践教学一直贯穿于整个大学学习过程，不同年级有不同的艺术实践形式和目标任务：低年级学生在教师指导和高年级学生带领下，进行新生入学专业汇报、专业技能测试等艺术实践活动；高年级学生随着专业水平的提高和实践经验的积累，在专业老师的指导下相对独立地完成创作、表演、编排、组织等一系列艺术实践活动，独立开展迎新晚会、个人专业汇报专场、毕业汇报演出等艺术实践活动。这种系统整合、综合培养的实践教学与训练体系，有利于学生技能的深化和综合艺术实践能力提高。

**（二）构建“能演、能编、能教”的综合人才培养体系**

**1.实行“一主一辅”制**

学生除了主修专业外，还必须同时选修另外一门艺术副修课，以提高学生的专业综合能力和社会竞争力，拓宽就业岗位。

**2.坚持舞台与讲台能力相结合**

培养过程除了学生必须掌握一定舞台表演，文艺活动策划与组织能力、掌握节目创编与排练等综合能力外，还必须掌握音乐课堂教学与专业教学的基本能力。

**3.重点打造特色品牌**

在本科教学过程中，音乐与舞蹈学院为了加强学生综合素质培养，扩大办学影响力，创建了女子民乐团、女子合唱团、非遗传承志愿队三个团队，特色明显，影响不断扩大。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

**（一）加强学科与专业建设水平**

在学科建设中虽然取得了一些的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主要集中在：第一，专业建设与学科建设平台有待进一步提升；第二，国家级高层次的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与平台有待突破；针对以上问题，改进的措施有：

1.坚持不懈地实施教学改革“质量工程”，大力加强教学基本建设。切实加强重点专业、一流课程和重点课程建设，并以此为龙头，提升办学水平。加强重点教材建设和选用，认真做好各种规划教材立项申报，鼓励教师编写反映我校专业特色的教材。

2.加强教学研究。加强教学课程体系改革，鼓励教师开展一些高层次的具有前瞻性、探索性的教学改革研究，在研究内容和水平上实现新的突破。

3.积极推动研究性教学方式，大力培养学生创新能力和创造能力，在专业人才培育过程中，不断改变以教师和教材为中心，以知识传授为主要手段的现行教学方式，构建以促进知识创新和能力培育为主导目标的研究型教学方式，积极推进讨论式教学、案例式教学，提高教学质量。

**（二）提升师资队伍质量**

目前师资队伍主要的问题是各学科力量不够均衡，一些学科缺少能够带动学科整体发展的带头人。舞蹈方向师资队伍力量相对薄弱，专任教师中学科带头人、专业带头人及中青年骨干教师不足的问题尤为突出，根据既定的办学规模的发展目标，教师数量仍有不足。

针对以上问题，改进的措施有：

**1.严进宽出，严格选聘优秀教师**

根据专业建设的要求，合理选聘优秀教师。从各大艺术院校和同类兄弟学院选拔政治立场坚定、德才兼备、热衷教育事业、具备一定科研能力的人员充实教师队伍。

**2.内培外引，提高教师学历层次**

在学院现有的政策下，一方面引进高层次人才，今年引进了3名博士，较往年有了较大的收获，但在引进高层次人才方面还需加强；另一方面将现有教师的继续教育纳入长期工作规划，以在职学习、进修为主要途径，有计划安排教师通过脱产或半脱产进修和深造，使教师边学习边提高。积极鼓励和支持教师脱产或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不断提升教师队伍的学历层次。目前，我院有5位教师在职攻读博士学位。

**3.以老带新，加强人才梯队建设**

加大教研室建设力度，以教研室建设、精品课程、教改科研项目建设为依托和契机，整合现有教师资源，优化教师配置，逐步打造学科、课程人才梯队，以课程、科研建设带动人才梯队建设。

**（三）完善教学设施设备**

我院在教学设施设备方面在学校的大力支持下已经有了飞跃式的提升，目前的问题就是新的实训场馆要尽快投入使用，实训场馆的管理需要专业人士管理，这样可以维护场馆、设备使用的时间。随着专升本学生的招收，在校学生增加了140人，加之幼教专业的学生也在此练琴，学生用琴数量已经不能适应学生使用需求，且有部分钢琴由于使用年限较长，损耗较大，已经不能正常使用。师范认证的基本条件中音乐学科教学实训室还没建设，音乐学（师范）专业在马上要提交师范认证申请的阶段，这个基本建设还是需要学校大力支持的。针对以上问题，改进的措施有：

1. 积极配合新实训场馆的验收工作；
2. 明年的进人计划中包括1名音响技术专业的实训老师；
3. 积极争取中央财政支持项目，广泛吸纳社会资金，完成琴房升级建设；
4. 争取学校的重视，建设音乐学科教学实训室。